

正本

閱

擬：公告於本會

理事長魏政方

106  
2  
22

擬定轉發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新竹市政府 函

地址：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

承辦人：石曜禎

電話：03-5324900分機17

電子信箱：01969@ems.hccg.gov.tw

聯絡地址：新竹市國華街69號5樓

300

新竹市東區自由路67號6樓之1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府勞動字第10600468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為協助事業單位、雇主瞭解新修正之勞動基準法，以確保勞資雙方權益，促進勞資和諧，本府提供勞動法令入廠輔導機制，貴會及所屬會員如需本府派員宣導，可向本府勞工處提出申請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說明：

- 一、貴會召開會員(代表)大會時，如需本府派員宣導，可填寫申請表後逕傳真至本府勞工處(傳真號碼：03-531-9451)或電洽03-532-4900分機17；貴會及所屬會員如需勞動法令入廠輔導者，亦可向本府勞工處提出申請。
- 二、本案申請方式：填寫申請表後逕傳真至本府勞工處(傳真號碼：03-531-9451)或電洽03-532-4900分機17。
- 三、申請書請上本府勞工處網站—便民服務—檔案下載(短網址：[goo.gl/eaMx8a](http://goo.gl/eaMx8a))項，標題搜尋「新竹市政府勞動法令宣導申請表」下載。

正本：社團法人新竹市不動產仲介經紀商業同業公會

副本：本府勞工處

市長林智堅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